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各位非登記股東：

公司通訊發佈的新安排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07A條，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的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規定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及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經修訂及經重列公司細則，本公司採納下述向其非登記股東(「非登記股東」)發佈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安排。

1. 安排

所有公司通訊均透過本公司網站www.bewg.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網站版本」)以電子方式向非登記股東提供以代替印刷本。

本公司將透過具有效的²電郵地址或郵寄方式(非登記股東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人、託管人或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沒有向本公司提供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或所提供電郵地址無效的情況下)向非登記股東發出公司通訊網站版本的登載通知(包括英文及中文版本)。為了可透過電郵進行電子通訊，建議非登記股東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其有效的電郵地址。若本公司沒有收到股東的中介公司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的有效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股東將不獲發送任何公司通訊網站版本的登載通知。

2. 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

對於希望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因任何原因難以閱覽公司通訊網站版本的非登記股東，請填妥隨附的指定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電郵至is-bewg-ecom@vistra.com。

本公司將根據要求向該非登記股東免費寄發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按其所選擇的語言版本)。任何該等要求將一直有效至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2025年5月2日為止(以較早者為準)。請注意，如閣下有意於原有要求無效後繼續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閣下則必須填妥並交回新的申請表格。

股東如對本信件有任何疑問，可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6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熱線(852)2980 1333，或電郵至is-bewg-ecom@vistra.com。

代表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及公司秘書
董煥樟
謹啟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註：

1. 公司通訊是指本公司已發出或將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2. 非登記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

非登記股東適用的指定表格

致：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經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或電郵至is-bewg-ecom@vistra.com)

提示
作為非登記股東，如欲透過電郵收取本公司在其及聯交所網站登載公司通訊¹的通知，煩請聯絡代 閣下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人、託管人或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 閣下的中介公司提供 閣下的電郵地址。

提交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

如欲提交印刷本要求，請在下列方框之中僅標記一項(X)：

<input type="checkbox"/>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 英文印刷本 ² ；或
<input type="checkbox"/>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 中文印刷本 ² ；或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 英文和中文印刷本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地址： 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公司通訊是指本公司已發出或將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若公司通訊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合併為一份文件，則一份載有公司通訊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的印刷本將寄給要求索取任何一份印刷本的非登記股東。
- 請 閣下清楚填寫所有資料。如未標記任何方框或標記多個方框，本公司保留將印刷本要求視為無效的權利。
- 要求將仍然有效至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2025年5月2日為止(以較早者為準)。請注意，如 閣下有意於原有要求無效後繼續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閣下則必須填妥並交回新的申請表格。
- 為免產生疑問，本公司概不接受於此表格上作出的任何其他指示。在此表格中書寫的任何其他指示均被視為無效。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 閣下的名稱、聯絡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和郵寄地址。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 閣下個人資料，以便以 閣下所選的方式接收公司通訊。 閣下的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透過下列方式提出：

經郵寄：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經電郵： is-enquiries@vistra.com

(請沿虛線剪下)



當 閣下寄回此表格時，請將此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 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郵寄標籤

Tricor Tengis Limited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簡便回郵號碼：10 GPO
香港
BEWG (371)